(68.1%)。综上所述,重庆市以往的控烟干预措施有一定成效,但烟草流行情况依然严峻,特别是二手烟暴露情况严重。建议尽快制定重庆市公共场所控烟法规,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完善戒烟服务体系,提高戒烟服务可及性;从而逐步降低重庆市吸烟率和二手烟暴露率。

## 7.中国城市控烟法规研究(2006-2019)

杨杰 熙子 罗霄伟 宋丽丽 (北京,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0050)

【摘要】目的 此文探讨和分析了中国城市控烟立法的规律,为下一步国家和地方控烟立法工作提供科学依据。研究方法 2006年1月在我国生效后到2019年8月期间,以新出台或修订的城市地方性控烟法规与地方政府控烟规章作为研究对象。逐条梳理地方法律规范的文本内容,讨论地方立法的立法主体、颁布时间、基本特点和主要的内容,最后归纳整理、分析。结果 所研究的22个城市立法控烟,保护了15%以上的中国人口。其中11个城市立法公共场所全面无烟。法规对禁止吸烟的场所经营者或管理者职责和义务具体明确。城市控烟执法管理体系形成并不断完善。处罚程序,倡导性条款和执法配套设施逐步完善。结论:立或(修)一部全面无烟法规是控烟法规能够有效实施的基础。法规应明确各部门、各行业、单位的职责;简化执法处罚程序,合理设定违法吸烟罚款金额;对禁烟场所的要求具体化。立法(修法)需要与时俱进,体现新的科学证据的结果。

【关键词】控烟立法、城市、无烟场所、执法

## 8.2019 年北京市冬季公共场所控烟情况分析

段佳丽 张蕊 王观 孙颖

(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市预防医学研究中心;首都医科大学)

【摘要】目的 了解北京市公共场所冬季控烟效果,分析控烟的重点场所,为继续提升北京市控烟效果提出建议。方法: 2019年1月1-17日,采用暗访的形式,调查北京市16个区县的十二类场所的吸烟现象、控烟管理、控烟标识张贴情况等。 结果: 暗访的869个场所中,发现有吸烟现象的样本数为133个,占15.3%,其中城区为13.1%,郊区为17%,但两者差异不具统计学意义(X2=2.55,P=0.066);有吸烟现象率从高到低依次为工作场所(23.4%)高于公共场所(16.1%)高于出租车(2.5%),三个场所间有差异(X2=31.063,P=0.000);长途汽车站(50%)、机关单位(31.2%)、写字楼(22.5%)吸烟率较高。控烟标识张贴率占89.5%,其中城区为86.9%,郊区为91.5%,二者之间差异有统计学意义(X2=4.738,P=0.020);场所间标识张贴率从高到低依次为工作场所、公共场所、出租车,依次为59.51%、56.68%、56.52%;包间入口处、购物区、男女厕所、电梯入口处、步梯楼道内标识张贴率均不足80%;控烟标识有举报电话的有722个(占83.1%),其中城区为85.9%,郊区为81%,二者之间差异有统计学意义(X2=3.634,P=0.034);